

精准发力 全面整合实施美丽乡村小康寨建设

贵州省农村综合改革工作小组办公室

为切实改变贵州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长期滞后状况,实现与全国同步小康的宏伟目标,2013年,贵州省委、省政府决定在全省实施“四在农家·美丽乡村”基础设施建设小康路、小康水、小康房、小康电、小康讯和小康寨六项行动,计划投资1510亿元,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向乡村延伸,大力推进发展乡村现代山地特色农业。省财政厅牵头负责实施小康寨行动,计划整合投入212.5亿元,以自然村寨为建设对象,按照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方式,加强村内道路硬化、文体环卫等基础设施建设,解决好农业农村发展“最后一公里”问题,建成一批设施完善、环境优美、生活宜居的美丽乡村、幸福家园,逐步实现贵州农村“道路硬化、卫生净化、村庄亮化、环境美化、生活乐化”的“五化”目标,最终实

现富、学、乐、美“四在农家”的总目标,与全国同步实现全面小康。

美丽乡村建设取得显著成效

突显了农村产业发展和农民增收,改善民生条件,加强了物质文明建设。特别是美丽乡村示范村的建设同乡村旅游的结合,带动了贫困户的脱贫。如安顺市西秀区浪塘村,村里开了23户农家乐,2014年接待游客就有8万余人,人均收入翻了一番。

突显了农村社会的和谐稳定,形成和谐民风,加强了精神文明建设。如黔南州龙里县永安村在村寨建设中坚持以“孝道文化”为主题,打造了“农村孝道文化基地”,使尊老敬亲成为村民日常生活习惯,成为村寨的美丽名片。

突显了农村人居环境改善,留住

青山绿水,加强了生态文明建设。采取生态湿地治理污水、垃圾无害化处理等方式,控制农村面源污染,保护饮用水源,净化农村环境。如贵阳市开阳县南江乡青龙河一线18个村寨,通过环境改善,有效促进了山顶种茶叶、山腰种水果的现代山地特色农业发展,催生了山下依靠自然资源禀赋的农家乐繁荣,形成了“吃、住、行、游、娱、购”一体化的乡村旅游景点,南江乡当地村民年均收入达1.2万元,远远高于全县平均水平。

突显了基层组的作用,激活基层民主,加强了政治文明建设。如贵阳市观山湖区三堡村对村民自觉遵守公民道德、积极参与村级公益事业建设的行为,通过“计分”方式予以奖励,村民可以凭借自己的“积分”在“爱心公益超市”

兑换相应的商品,激发了村民参与公益事业建设的热情。

总的来说,贵州省美丽乡村小康寨建设始终坚持守住发展和生态“两条底线”,坚持注重以人为本、注重绿色发展、注重城乡统筹、注重山地民族文化特色的理念,精心组织,精准发力,加速推进,走出了一条依山傍水、显山露水、城乡一体、天人合一的美丽乡村发展之路,全省乡村人居环境明显改观,农民收入明显增加,农村社会明显和谐,城乡联动效果明显。

着力推进美丽乡村小康寨建设

根据大部分农村生产生活条件还很落后,特别是“最后一公里”基础设施建设欠账较多的实际情况,贵州美丽乡村小康寨建设坚持“保基本、广覆盖、可持续”的发展思路,重点从“规划引领、统筹整合、创新推动、民事民办、组织保障、监督考核”六个方面着力推进,优先改善提升农民群众生产生活条件,让老百姓有看得见、摸得着的实惠感。

着力规划引领。一是坚持先规划后建设,不规划不建设。规划遵循“本色自然、理性自然、人性自然”的基本原则。本色自然就是尊重和突出当地自然特色、体现村寨传统元素,记住乡愁;理性自然就是科学合理谋篇布局、精准投入,不搞大拆大建,花小钱办大事;人性自然就是建设的小康寨成为人的小康寨,让老百姓安居乐业,从“要老百姓发展”变成“老百姓想发展、能发展”。二是规划以县为单位编制,以自然村寨整治为对象,以2020年全省城镇化率需达到50%为依据,按照2017、2020年两个时间节点任务,按普及型、提升型、示范型划分村寨确定具体建设项目。三是优先围绕农业产业园区、重点小城镇周边、“两高”(高速公路、铁路)沿线布局实施,并以传统村落、民族村寨、历史文化名村、自然资源禀赋较好的村寨

为重点进行成片连线打造。四是加强与其他几项行动计划规划、土地利用总体规划、产业园区规划、旅游景区规划等的相互衔接,努力实现“多规合一”,既形成了基础设施建设的统一载体,又聚集形成现代山地特色农业发展平台,为小康寨可持续发展奠定基础,释放潜力空间。

着力统筹整合。一是充分发挥各级联席会议制度牵头抓总的职能作用,协调各部门密切配合,统筹相关项目、资金、资源整合投入,共同推进。二是从省到县整合各类资金资源,包括一事一议财政奖补资金、财政扶贫资金、“农民文化家园”建设经费、大中小型水库后扶资金、扶贫生态移民等13个部门的17项相关资金,按照“渠道不乱、用途不变、优势互补、各负其责、各记其功”的原则,做实项目集中投入,发挥聚合效应。省级各部门相关专项资金50%以上按因素法分配到县,其余资金通过竞争立项或以奖代补等方式投入到县,支持以县为主整合推进。2015年省级财政预算安排12.1亿元,整合省级其他部门资金20.35亿元,合计32.45亿元共同投入美丽乡村建设。三是为加快行动计划实施,减轻各县筹资压力,省政府决定,从2014年至2017年,每年将省级地方政府债券12亿元作为资本金向金融机构承贷28亿元,合计40亿元,4年共计160亿元落实到各市县,其中90%以上用于美丽乡村小康寨基础设施建设。

着力创新推动。一是示范带动。启动实施“十县百乡千村”示范试点工程。到2017年,全省打造13个重点示范县,100个以上重点示范乡,1000个以上重点示范村。示范县年度投入不低于6000万元,示范乡年度投入不低于700万元,示范村总投入不低于200万元。二是创新制度。制定下发一系列制度文件,进一步完善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形成

制度化、规范化运行。三是建立村规民约。以村规民约加强村级项目资金管理监督和后续管护,形成常态。四是多元化投入。鼓励金融资本和社会资本等方式拓展融资渠道共同投入美丽乡村建设,建立投融资建设机制。五是村产联动。同步推进产业发展,因地制宜推进村产联动、村镇互动,加快村集体经济的发展,持续促进农民增收,建设鲜活美丽的小康寨。

着力民事民办。突出农民群众主体地位,坚持“农民事农民办”,运用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机制,项目通过村民议事决定,依托村“两委”组织实施、坚持“两不三原则”(“村民不集资、工程不发包”和“村民投工投劳、政府奖励补助物资、物资执行政府采购”),建设过程公开公示,保障群众的参与权,实现“民主化建设、民主化管理、民主化监督”。建成项目资产归村集体所有,强化村民自我维护意识,提升建成项目运行效益。

着力组织保障。小康寨建设工作由各级政府主要领导负责,财政部门牵头主抓,强化“省抓统筹、市抓协调、县抓组织、乡抓落实、村抓实施”的分级负责推动机制和以县为主的工作机制。省级由常务副省长亲自主抓,建立联席会议办公室,省财政厅具体牵头负责小康寨建设工作推进,10多家责任单位密切配合,统筹协调,统一行动。各级分别建立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层层落实推进责任。

着力监督考核。一是加强项目实施监管,确保工程质量。二是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安全高效。三是每月对各市(州)推进情况进行排名,通报全省。排名连续两次靠后,累计三次靠后的,年度工作绩效考核扣分。四是授权中介机构每年组织项目验收和绩效考核,公开透明、公正奖补、奖快促慢。□

责任编辑 刘永恒